

## 大连热电股份有限公司

### 第十届监事会第七次会议决议公告

本公司监事会及全体监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。

#### 一、监事会会议召开情况

大连热电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第十届监事会第七次会议于 2023 年 3 月 9 日以书面、电子邮件方式发出会议通知，于 2023 年 3 月 16 日在公司会议室以现场表决方式召开。会议应出席监事 5 名，实际出席监事 5 名。会议由监事会主席宋宇宾女士主持。本次会议的召开和表决程序符合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》和《公司章程》等有关规定。

#### 二、监事会会议审议情况

经与会监事审议，会议以投票表决方式通过如下决议：

##### （一）《监事会 2022 年度工作报告》

2022 年，公司监事会全体成员严格按照《公司法》、《公司章程》和《监事会议事规则》等相关规定的要求，认真履行监督职责，依法独立行使职权，促进公司规范运作，切实维护公司利益和全体股东权益。

表决结果：同意票五票，反对票和弃权票均为零票。

该报告需提请公司 2022 年度股东大会审议。

##### （二）《关于部分固定资产报废处置的议案》

公司按照《企业会计准则》的有关规定报废处置部分固定资产，符合公司实际情况，能够真实、公允地反映公司财务状况。本次部分固定资产报废处置，不涉及公司关联方，不存在损害公司和股东利益的情况，相关决策程序符合法律法规的规定，同意公司本次部分固定资产报废处置。

表决结果：同意票五票，反对票和弃权票均为零票。

该议题需提请公司 2022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。

详见公司于同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 <http://www.sse.com.cn> 披露的《大连热电股份有限公司关于部分固定资产报废处置的公告》。

### （三）《2022 年年度报告及摘要》

监事会认为公司《2022 年年度报告及摘要》的编制和审议程序符合法律、法规、《公司章程》和公司内部管理制度的各项规定；年报的内容和格式符合中国证监会和上海证券交易所的各项规定，所包含的信息从各个方面真实地反映出公司 2022 年度的经营管理和财务状况等事项；在审议公司《2022 年年度报告及摘要》并提出审议意见前，未发现参与年报编制和审议的人员有违反保密规定的行为。

表决结果：同意票五票，反对票和弃权票均为零票。

该议题需提请公司 2022 年度股东大会审议。

详见公司于同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 <http://www.sse.com.cn> 披露的相关文件。

### （四）《2022 年度内部控制评价报告》

监事会认为公司的内控评价报告全面、真实、准确的反映了公司内部控制实际情况。

表决结果：同意票五票，反对票和弃权票均为零票。

详见公司于同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 <http://www.sse.com.cn> 披露的相关文件。

特此公告。

大连热电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

2023 年 3 月 18 日